

# 吴春红投毒案

始末结果



- ▶ 2004年11月15日，商丘市民权县周岗村的两名儿童因“毒鼠强”中毒，其中一人经抢救无效死亡。吴春红被警方认定为凶手，以故意杀人罪被判处无期徒刑。2020年4月1日，吴春红被改判无罪。<sup>[1]</sup>2021年4月27日，针对吴春红国家赔偿案，最高院当庭宣判最终作出314万余元赔偿决定，其中精神损害抚慰金从此前68万元提至120万元。2021年6月3日，吴春红的银行账号收到了国家赔偿款总计314.9万余元。

# 重大刑事冤假错案

- ▶ 刑事冤假错案是指：司法机关在刑事诉讼过程中由于故意或是重大过失，在认定事实或者适用法律确有错误，导致没有犯罪事实或者没有充分证据证明有犯罪行为的人被刑事拘留、逮捕，起

由于国家处理的失误，导致没有犯罪经历的人被扣上了罪犯的骂名。

耽误了被告人时间，损害了被告人名誉，给被害人的家庭以及生活带来了

# 对于国家，社会，以及个人意义

- ▶ 国家：本案是最高人民法院适用精神损害赔偿司法解释审理并作出国家赔偿决定的第一起案件，对于人民法院如何认定精神损害程度及如何确定精神损害抚慰金数额具有重要指导意义。我们的法律体系也会更加完善。
- ▶ 社会：此案的重申也是对于广大人民自身利益的保护，对于不正当的判定，人民有权利维护自身的清白，此案的最终结果更加证实了我国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国家。
- ▶ 自身：我们的生活中误会或者冤屈不可避免，行的正坐得直，我们要相信国家更要相信自己，我们的国家是以人民为主的国家是为人民服务的国家，无论发生什么样的事，国家永远是我们的后盾。作为中国公民，我们更要遵纪守法，做一名守法公民。